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  
**2020年年度报告**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 2019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 17:00 止。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会议议案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表决通过，自该日起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决议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同意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内容包括取消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及分级运作机制、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修改基金的投资、基金资产估值、基金的费用与税收、基金的收益与分配、基金合同终止等内容，更名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修订《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实施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同意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转型的具体时间和方式，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的有关内容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并根据《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相关内容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

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含）起终止办理场内赎回、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原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场内基金份额，将转登记至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上，仍持有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需根据本指引，对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重新确认与登记，此过程即为“确权”，确权完成后，此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办理场外赎回和其他相关业务。确权对象为截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交易时间结束后，仍持有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的持有人。2020 年 6 月 29 日（含）起，投资者可在开放式基金业务受理时间内办理基金确权申请（本基金分红期间除外，即 R 日至 R+1 工作日除外，其中 R 日为本基金权益登记日）。具体可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中，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止，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 1.2 目录

<b>§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4
<b>§2 基金简介</b>	7
2.1 基金基本情况	7
2.1.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2.1.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2.2 基金产品说明	8
2.2.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2.2.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9
2.4 信息披露方式	9
2.5 其他相关资料	9
<b>§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b>	10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3.1.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3.1.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3.2 基金净值表现	11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7
<b>§4 管理人报告</b>	1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2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2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2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6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2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2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27
<b>§5 托管人报告</b>	2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2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8
<b>§6 审计报告</b>	28
6.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6.1.1 审计意见	28
6.1.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29
6.1.3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29
6.1.4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29
6.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6.2.1 审计意见	30

6.2.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31
6.2.3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31
6.2.4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31
<b>§7 年度财务报表.....</b>	<b>32</b>
7.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7.1.1 资产负债表.....	32
7.1.2 利润表.....	34
7.1.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35
7.1.4 报表附注.....	36
7.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7.2.1 资产负债表.....	56
7.2.2 利润表.....	58
7.2.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59
7.2.4 报表附注.....	60
<b>§8 投资组合报告.....</b>	<b>83</b>
8.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8.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3
8.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3
8.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
8.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3
8.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84
8.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84
8.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4
8.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84
8.1.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85
8.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5
8.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5
8.1.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5
8.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8.2.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6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6
8.2.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7
8.2.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7
8.2.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87
8.2.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87
8.2.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8
8.2.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88
8.2.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88
8.2.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8
8.2.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8
8.2.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8
<b>§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b>	<b>89</b>
9.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9
9.1.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89
9.1.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90

9.1.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90
9.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90
9.2.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90
9.2.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	91
9.2.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91
9.2.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91
<b>§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b> .....	91
10.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91
10.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92
<b>§11 重大事件揭示</b> .....	92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92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93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93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93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93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93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94
11.8 其他重大事件 .....	96
<b>§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b> .....	98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98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9
<b>§13 备查文件目录</b> .....	100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00
13.2 存放地点 .....	100
13.3 查阅方式 .....	101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 2.1.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02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3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3,910,177.4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217	00850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18,229,132.57 份	5,681,044.85 份

#### 2.1.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		
场内简称	国泰互利		
基金主代码	160217		
交易代码	1602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12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259,250.8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互利 A	互利 B	国泰互利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互利 A	互利 B	国泰互利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66	150067	16021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份	-份	110,259,250.88 份
-----------------	----	----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2.2.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债券投资策略：（1）久期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信用债策略；（5）可转债策略；（6）回购套利策略。 2、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信用债总指数收益率*9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产品。

### 2.2.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1. 大类资产配置</p> <p>本基金将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运行周期和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分析和判断，结合国家财政货币政策、证券市场走势、资金面状况、各类资产流动性等其他多方面因素，自上而下确定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并通过严格的风险评估，在充分分析市场环境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的优化调整，力求保持基金的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p> <p>2. 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债券投资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债策略、可转债策略、回购交易套利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变、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的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p> <p>3. 新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包括新股申购、增发等一级市场投资。在参与股票一级市场投资的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面深入地研究企业的基本面，发掘新股内在价值，结合市场估值水平，并充分考虑中签率、锁定期等因素，有效识别并防范风险，以获取较好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刘国华	李申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021-60637102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lishen.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1089000, 400-888-8688	021-60637111
传真		021-31081800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 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 院1号楼
邮政编码		200082	100033
法定代表人		邱军	田国立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gtfund.com">http://www.gtfund.com</a>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

#### 2.5.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 2.5.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3 月 19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736,755.10	31,163.98
本期利润	1,366,783.12	-7,726.0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9	-0.004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44%	-0.4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30%	0.12%
3.1.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0 年末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42,831,802.24	1,935,244.6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415	0.340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4,804,336.53	5,902,430.4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6	1.0390
3.1.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0 年末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30%	0.1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

低于所列数字；

(3)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不满一年。

### 3.1.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2.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49,890.62	8,600,311.69	7,270,974.58
本期利润	1,214,789.41	11,540,692.69	13,749,491.6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6	0.0689	0.063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84%	6.12%	5.9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80%	6.54%	6.13%
3.1.2.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 年 3 月 18 日)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8,404,557.79	58,993,857.16	69,688,311.4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390	0.4345	0.38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6,375,606.96	157,260,888.52	201,390,244.9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62	1.1581	1.1080
3.1.2.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 年 3 月 18 日)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4.29%	62.99%	52.98%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2.1.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9%	0.08%	0.01%	0.03%	0.68%	0.05%
过去六个月	1.12%	0.10%	-0.35%	0.03%	1.47%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30%	0.10%	-0.69%	0.04%	0.99%	0.06%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9%	0.08%	0.01%	0.03%	0.68%	0.05%
过去六个月	1.09%	0.10%	-0.35%	0.03%	1.44%	0.07%
自 2020 年 3 月 23 日起至今	0.12%	0.10%	-0.66%	0.04%	0.78%	0.06%

### 3.2.1.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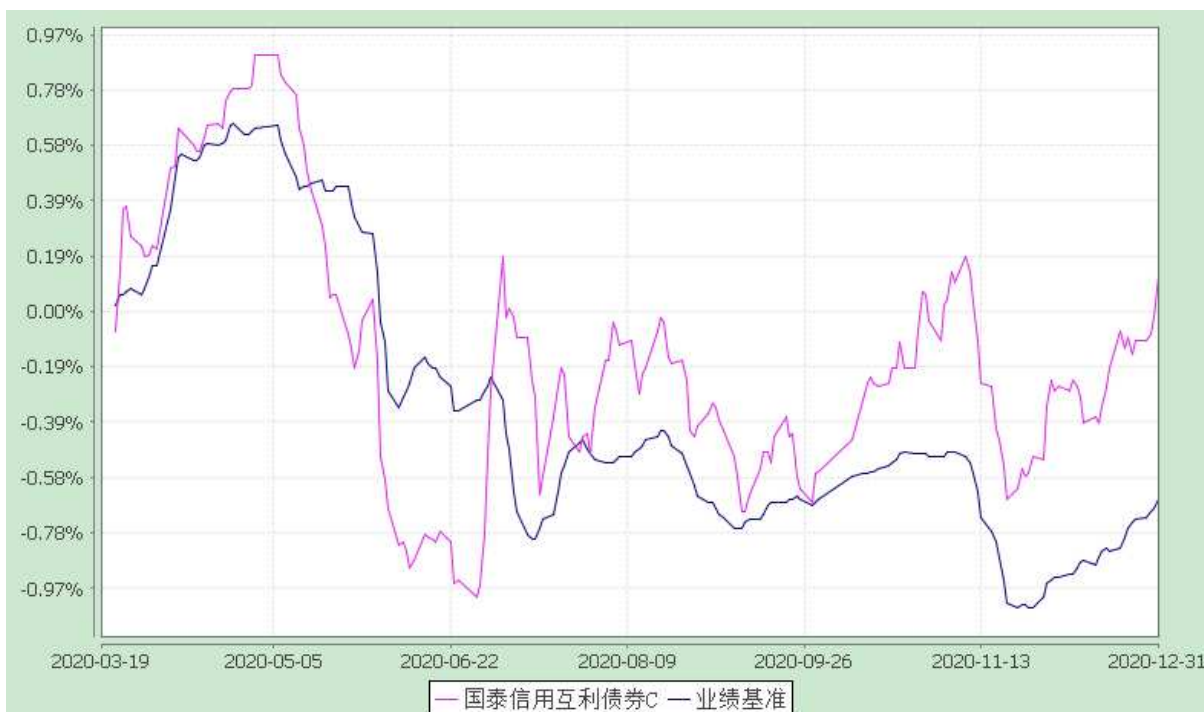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运作时间未  
 满一年。

（2）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运作时间未  
 满一年。

（2）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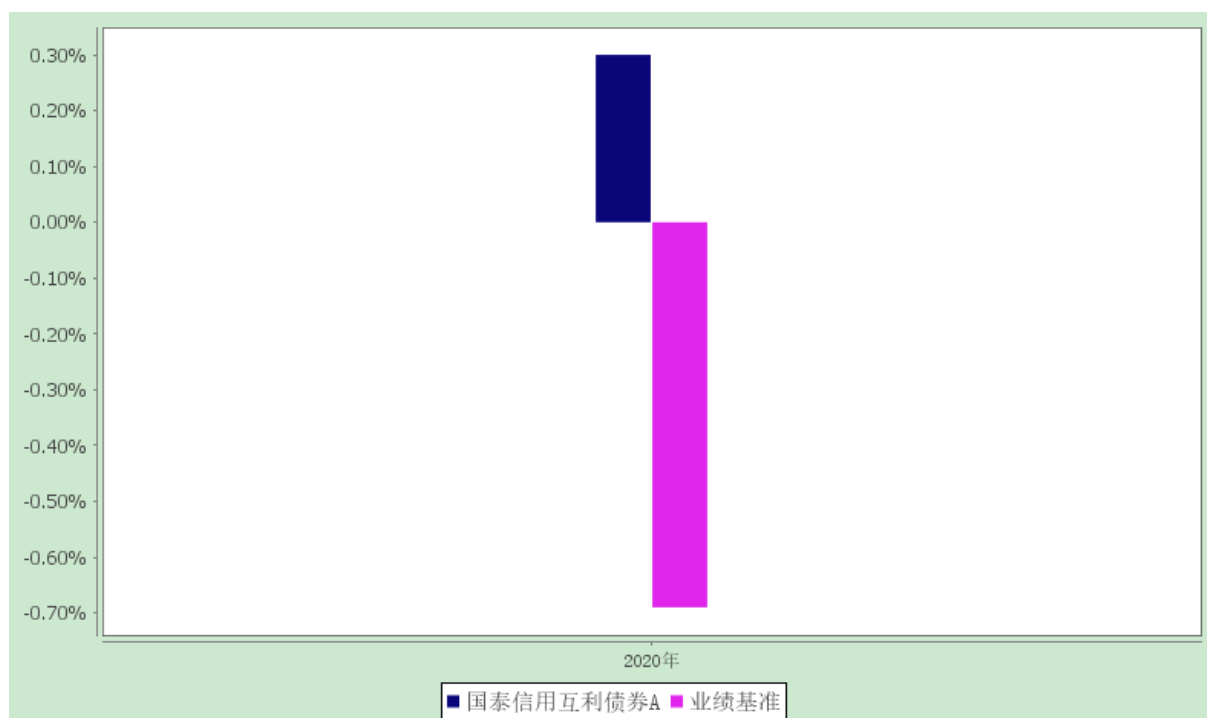
(3) 自 2020 年 3 月 23 日起, 本基金 C 类份额开始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3.2.1.3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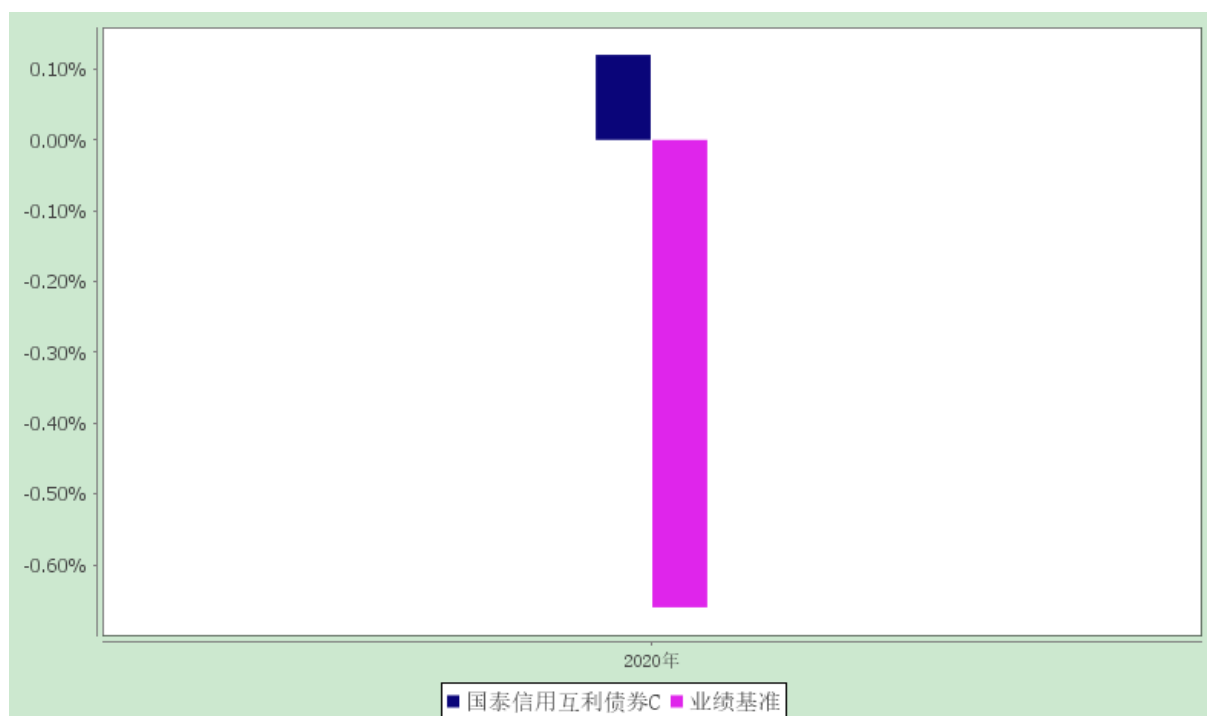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注: 2020 年计算期间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3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注：2020年计算期间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3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未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 3.2.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2.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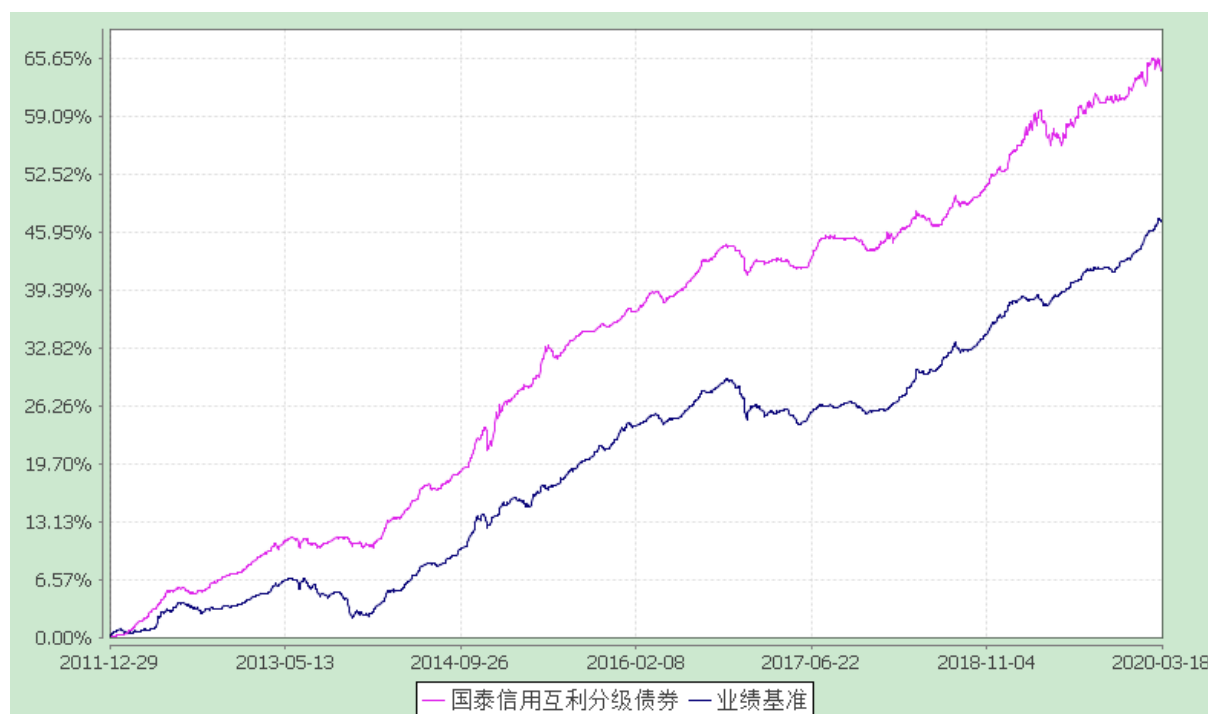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0.80%	0.23%	2.41%	0.12%	-1.61%	0.11%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13.97%	0.16%	16.99%	0.07%	-3.02%	0.09%
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20.44%	0.13%	18.93%	0.08%	1.51%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20年3月18日	64.29%	0.12%	47.03%	0.08%	17.26%	0.04%

#### 3.2.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12月29日至2020年3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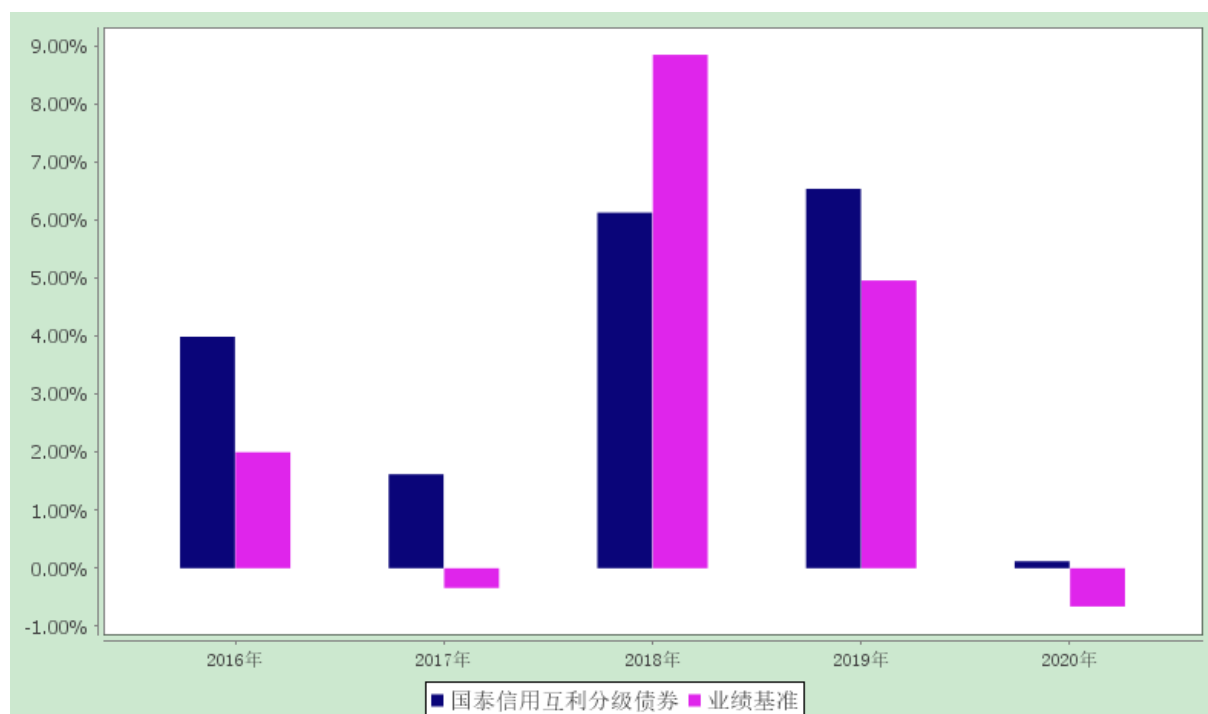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12月29日。本基金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自2020年3月19日起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2.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2020年计算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未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 3.3.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0年	1.094	45,217,821.71	9,459,901.92	54,677,723.63	-
合计	1.094	45,217,821.71	9,459,901.92	54,677,723.63	-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0年	1.093	533,853.38	5,192.32	539,045.70	-
合计	1.093	533,853.38	5,192.32	539,045.70	-

#### 3.3.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51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

资基金、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景气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农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利价值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多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策略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鑫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惠富纯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农惠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福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变更而来）、国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国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瑞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安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国泰民利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变更而来）、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丰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盛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信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由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名而来）、国泰惠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添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研究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盈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合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宏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泽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国泰致远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添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浩益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研究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裕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由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玉	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 ETF、上证 10 年期国债 ETF、国泰金龙债券、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添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国泰中债 1-3 年国开债、国泰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 ETF、国泰中证环保产业 50ETF 的基金经理	2020-03-13	-	5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光大银行上海分行。2016 年 1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2019 年 12 月起任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添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和国泰中证环保产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刘波	国泰可转债债券、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国泰金龙债券的基金经理	2020-09-25	-	13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太平养老保险、长信基金、中欧基金。2020 年 5 月加入国泰基金，拟任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起任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12-29	2020-03-13	19 年	硕士研究生，CFA，FRM。2001 年 6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股票交易员、债券交易员；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10 月，英国城市大学卡斯商学院金融系学习；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研究；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

				<p>任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国泰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泰安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国泰多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国泰鑫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国泰农惠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总监助理, 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监,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监(主持工作), 2017 年 7 月起至 2020 年 3 月任固收投资总监, 2018 年</p>
--	--	--	--	--

					7 月起至 2020 年 3 月任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总监。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旨在规范交易行为，严禁利益输送，保证公平交易，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二）公司制定投资授权机制，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三）公司对各投资组合信息进行有效的保密管理，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四）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严格隔离投资管理职能与交易执行职能，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并在交易执行中对公平交易进行实时监控。

（五）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六）公司相关部门定期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



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等进行分析，并评估是否符合公平交易原则。

(七) 公司相关部门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对交易过程进行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定期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 (一) 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向交易记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都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多数溢价率均值都可以通过 95%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 (二) 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 $\geq 30$ ），溢价率均值普遍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为稳妥起见，对于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或组合配对，我们也进行了模拟溢价金额计算。

##### (三) 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基金经理也对价差作出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0 年，年初突发疫情对全球经济形成较大冲击，随后在各方全力协作之下，经济增长开始呈现逐季环比改善趋势。通胀方面，跟随猪周期及油价周期波动，全年通胀呈现前高后低趋势，年末通胀进入负值区域。政策方面，疫情之后，管理层通过宽松的货币政策及财政政策以缓解经济下行压力，流动性整体充裕。市场方面，受宽松政策基调影响，全年资金价格处于相对较低水平；

债券市场跟随经济增长状态呈现先扬后抑趋势，整体保持宽幅震荡，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基本持平在 3.14%，但期间波动幅度达到 80bp，3 年 AAA 信用债收益率上升 11bp 到 3.54%，3 年 AA 信用债收益率上升 60bp 到 4.39%，信用利差扩大；转债市场跟随权益呈现震荡上涨行情，中证转债指数上涨 5.26%，消费与科技类转债资产全年表现较好，顺周期转债资产在四季度出现阶段性行情。

报告期内，本组合继续维持中高评级、中短久期、高杠杆的债券投资策略，以期获得稳定的票息收益。考虑到攻防兼备的转债资产在权益震荡行情中具备较好的配置吸引力，本组合适当参与了部分正股基本面优良的转债资产的投资机会。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值增长率为 0.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9%。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自 2020 年 3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值增长率为 0.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6%。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的净值增长率为 0.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41%。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1 年，经济复苏动能仍在延续，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呈现边际收缩趋势，复苏势头稳中放缓。市场方面，经济增长惯性趋势、货币政策边际收缩、国债地方债供给等因素对债市形成约束，同时，政策收缩过程中信用尾部风险存在不确定性，综合来看，中短期、中高评级信用债依然是高性价比债券资产。转债方面，当前沪深 300 指数 PE-TTM、PB 估值分别处于最近十年较高分位数，行业估值结构分化加大，景气与盈利相互支撑的行业将存在相对优势；立足于公司基本面，我们关注三个方向：第一、传统行业中寻找顺周期、低估值行业，比如金融、化工、有色、地产后周期的家居和建材等；第二、内需属性较强的品牌消费类行业，比如食品饮料、医药、家电、汽车等；第三，景气上行趋势中的成长类行业，比如电子、通信、新能源等；个券方面，重点关注其中基本面确定、成长性较高的龙头公司转债标的产生的投资机会。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从合规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利益的角度出发，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加强日常监察力度，推动内控体系和制度措施的落实；在对基金投资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性监察方面，通过实时监控、报表揭示、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本期内重点开展的监察稽核工作包括：

- 1、全面开展对公司各项业务的稽核监察，对公司内控缺失、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做到及时发现，

提前防范，确保投资管理、基金销售和后台运营等业务领域的稳健合规运作。

2、根据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及业务发展变化，优化公司内控和风险管理，更新完善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推动全员全过程风险管理和风险控制责任制，并进行持续监督，跟踪检查执行情况。

3、注重对员工行为规范和职业素养的教育与监察，并通过开展法规培训、业务学习等形式，提升员工的诚信规范和风险责任意识。

今后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以“诚信勤勉为投资人服务”为宗旨，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和风险控制工作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防范风险的基础上，确保基金资产的规范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利益，争取以更好的收益回报基金份额持有人。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于 2020 年实施利润分配 55,216,769.33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截至合同终止日，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进行本报告期第一次利润分配，A 类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556 元，C 类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556 元。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进行本报告期第二次利润分配，A 类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538 元，C 类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537 元。报告期内，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 6.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25166 号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 6.1.1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6.1.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6.1.3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 6.1.4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应晨斌 魏佳亮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2021 年 3 月 25 日

## 6.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25167 号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 6.2.1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公允反映了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6.2.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6.2.3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 6.2.4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应晨斌 魏佳亮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2021 年 3 月 25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7.1.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1.4.7.1	21,022,345.56
结算备付金		6,050,224.47
存出保证金		25,039.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4.7.2	579,833,895.13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579,833,895.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1.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1.4.7.5	7,962,715.62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9,57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1.4.7.6	-
<b>资产总计</b>		<b>614,923,797.9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b>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1.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7,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16,643,686.55
应付赎回款		92,437.83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5,099.33
应付托管费		58,529.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374.06
应付交易费用	7.1.4.7.7	2,625.00
应交税费		39,051.10
应付利息		5,206.16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1.4.7.8	180,021.16
<b>负债合计</b>		<b>174,217,030.97</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7.1.4.7.9	295,939,720.11
未分配利润	7.1.4.7.10	144,767,046.9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40,706,767.0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14,923,797.99</b>

注：（1）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423,910,177.42 份，其中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的份额净值 1.0396 元，A 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418,229,132.57 份；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的

份额净值 1.0390 元，C 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5,681,044.85 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7.1.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b>4,921,134.06</b>
1.利息收入		9,037,030.5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b>7.1.4.7.11</b>	87,069.18
债券利息收入		8,921,528.3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8,433.01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275,797.3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b>7.1.4.7.12</b>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b>7.1.4.7.13</b>	2,275,797.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b>7.1.4.7.14</b>	-
股利收益	<b>7.1.4.7.15</b>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7.1.4.7.16</b>	-6,408,861.9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b>7.1.4.7.17</b>	17,168.13
<b>减：二、费用</b>		<b>3,562,076.97</b>
1. 管理人报酬		1,239,337.61
2. 托管费		371,801.25
3. 销售服务费		1,406.00
4. 交易费用	<b>7.1.4.7.18</b>	14,628.87

5. 利息支出		1,728,012.5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728,012.52
6. 税金及附加		29,641.06
7. 其他费用	7.1.4.7.19	177,249.66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59,057.09</b>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359,057.09</b>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 7.1.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6,973,563.19	49,402,043.77	126,375,606.9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59,057.09	1,359,057.0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18,966,156.92	149,222,715.38	368,188,872.3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95,982,198.58	251,886,131.39	647,868,329.97
2.基金赎回款	-177,016,041.66	-102,663,416.01	-279,679,457.6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55,216,769.33	-55,216,769.3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5,939,720.11	144,767,046.91	440,706,767.02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1 至 7.1.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莹，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洪涛

## 7.1.4 报表附注

### 7.1.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是根据经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由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原基金”)转型而来。原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第 1706 号《关于核准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原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539,572,600.27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 48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39,699,850.8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27,250.58 份基金份额。原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发布的《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生效，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同日起失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

原基金于基金合同失效前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126,375,606.96 元，已于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全部转为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

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投资于股票,但可持有因所持可转换债券转股或可交换债券换股形成的股票。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本基金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卖出。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同时本基金还应保留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信用债总指数收益率\*90%+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1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 7.1.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1.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 7.1.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7.1.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1.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7.1.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7.1.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 7.1.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1.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

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7.1.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7.1.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 7.1.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 7.1.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1.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1.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 7.1.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 7.1.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



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 7.1.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1.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7.1.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7.1.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 7.1.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 7.1.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1.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1,022,345.56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21,022,345.56	

##### 7.1.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428,266,209.19	424,666,395.13	-3,599,814.06
交易所市场			

	银行间市场	154,727,535.92	155,167,500.00	439,964.08
	合计	582,993,745.11	579,833,895.13	-3,159,849.98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82,993,745.11	579,833,895.13	-3,159,849.98

#### 7.1.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1.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1.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1.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7.1.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914.1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994.86
应收债券利息	7,958,794.28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12.32
合计	7,962,715.62

#### 7.1.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 7.1.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625.00
合计	2,625.00

#### 7.1.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1.16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应付款	-
预提费用	180,000.00
指数使用费	-
合计	180,021.16

#### 7.1.4.7.9 实收基金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10,259,250.88	76,973,563.19
-基金份额折算调整	32.00	-
本期申购	549,901,880.24	383,894,549.0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41,932,030.55	-168,895,577.95
本期末	418,229,132.57	291,972,534.29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失效前的基金资产净值为126,375,606.96元，已于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全部转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A类的基金资产净值。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基金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17,312,938.26	12,087,649.5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631,893.41	-8,120,463.71
本期末	5,681,044.85	3,967,185.8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7.1.4.7.10 未分配利润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48,404,557.79	997,485.98	49,402,043.77
本期利润	7,736,755.10	-6,369,971.98	1,366,783.1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53,183,216.68	-6,442,517.70	146,740,698.98
其中：基金申购款	256,607,567.91	-11,333,546.99	245,274,020.92
基金赎回款	-103,424,351.23	4,891,029.29	-98,533,321.94
本期已分配利润	-54,677,723.63	-	-54,677,723.63
本期末	154,646,805.94	-11,815,003.70	142,831,802.24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31,163.98	-38,890.01	-7,726.0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603,305.22	-121,288.82	2,482,016.40
其中：基金申购款	7,068,437.42	-456,326.95	6,612,110.47
基金赎回款	-4,465,132.20	335,038.13	-4,130,094.07
本期已分配利润	-539,045.70	-	-539,045.70

本期末	2,095,423.50	-160,178.83	1,935,244.67
-----	--------------	-------------	--------------

#### 7.1.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6,949.0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4,203.84
其他	15,916.31
合计	87,069.18

#### 7.1.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股票投资收益。

#### 7.1.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77,604,447.36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70,364,921.94
减：应收利息总额	4,963,728.0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275,797.35

#### 7.1.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 7.1.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 7.1.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8,861.99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6,408,861.9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6,408,861.99

#### 7.1.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7,168.13
合计	17,168.13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 7.1.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7,941.37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6,687.50
合计	14,628.87

#### 7.1.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47,300.00
信息披露费	94,426.1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上交所查询服务费	950.00
银行汇划费用	7,573.52
债券账户服务费	27,000.00
合计	177,249.66

#### 7.1.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1.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 7.1.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1.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全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1.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1.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 7.1.4.10.2 关联方报酬

###### 7.1.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39,337.6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8,389.4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7% / 当年天数。

#### 7.1.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71,801.2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 7.1.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合计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807.93	807.93
合计	-	807.93	807.93

注：支付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X 0.10% / 当年天数。

#### 7.1.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1.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1.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1.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1.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21,022,345.56	26,949.0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1.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有在承销期间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1.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1.4.11 利润分配情况**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发放总 额	本期利润分 配合计	备注
1	2020-09-24	2020-09-24	0.556	24,396,411.6 3	5,670,284.66	30,066,696.2 9	-
2	2020-11-26	2020-11-26	0.538	20,821,410.0 8	3,789,617.26	24,611,027.3 4	-
合计			1.094	45,217,821.7 1	9,459,901.92	54,677,723.6 3	-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发放总 额	本期利润分 配合计	备注
1	2020-09-24	2020-09-24	0.556	19,477.82	2,419.65	21,897.47	-
2	2020-11-26	2020-11-26	0.537	514,375.56	2,772.67	517,148.23	-
合计			1.093	533,853.38	5,192.32	539,045.70	-

#### 7.1.4.12 期末（202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1.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 7.1.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1.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1.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1.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57,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 月 6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 7.1.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1.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产品。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

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7.1.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 7.1.4.13.2.1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490,560,352.80
AAA 以下	61,622,937.23
未评级	27,650,605.10
合计	579,833,895.13

注：本基金持有的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 7.1.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157,000,000.00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 7.1.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1.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

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 7.1.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1.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 7.1.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1,022,345.56	-	-	-	21,022,345.56
结算备付金	6,050,224.47	-	-	-	6,050,224.47
存出保证金	25,039.86	-	-	-	25,039.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691,104.30	454,071,628.46	47,071,162.37	-	579,833,895.13
应收利息	-	-	-	7,962,715.62	7,962,715.62
应收申购款	-	-	-	29,577.35	29,577.35
资产总计	105,788,714.19	454,071,628.46	47,071,162.37	7,992,292.97	614,923,797.99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7,000,000.00	-	-	-	157,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6,643,686.55	16,643,686.55
应付赎回款	-	-	-	92,437.83	92,437.8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95,099.33	195,099.33
应付托管费	-	-	-	58,529.78	58,529.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74.06	374.06
应付交易费用	-	-	-	2,625.00	2,625.00

应交税费	-	-	-	39,051.10	39,051.10
应付利息	-	-	-	5,206.16	5,206.16
其他负债	-	-	-	180,021.16	180,021.16
负债总计	157,000,000.00	-	-	17,217,030.97	174,217,030.97
利率敏感度缺口	-51,211,285.81	454,071,628.46	47,071,162.37	-9,224,738.00	440,706,767.0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7.1.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利率外其他市场条件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3,430,768.46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3,393,256.83

#### 7.1.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7.1.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利率品种策略、信用债策略、回购交易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的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7.1.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因此无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 7.1.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1) 公允价值

#####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64,194,731.23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515,639,163.9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7.2.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3 月 18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2.4.7.1	17,574,431.99	1,223,379.42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126.88	6,32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7.2	120,368,822.70	143,411,148.8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0,368,822.70	143,411,148.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2.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4.7.4	-	1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3,799.87	1,690.41
应收利息	7.2.4.7.5	1,330,104.56	3,062,783.5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8,151.60	92,70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2.4.7.6	-	-
<b>资产总计</b>		<b>139,465,437.60</b>	<b>157,798,029.57</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2.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2,799,255.12	232,464.81
应付管理人报酬		47,956.04	88,553.25
应付托管费		13,701.74	25,300.9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2.4.7.7	-	-
应交税费		10,309.53	10,656.42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2.4.7.8	218,608.21	180,165.64
<b>负债合计</b>		<b>13,089,830.64</b>	<b>537,141.0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7.2.4.7.9	76,973,563.19	96,544,244.83
未分配利润	7.2.4.7.10	49,402,043.77	60,716,643.6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6,375,606.96</b>	<b>157,260,888.5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9,465,437.60</b>	<b>157,798,029.57</b>

注：（1）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础份额净值 1.1462 元，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础份额 110,259,250.88 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

## 7.2.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b>1,610,288.21</b>	<b>14,317,996.28</b>
1.利息收入		1,346,429.21	7,179,551.8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2.4.7.11	19,091.25	72,927.85
债券利息收入		1,325,618.79	7,105,778.8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19.17	845.21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93,214.00	4,133,315.3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2.4.7.12	-	1,011,765.6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2.4.7.13	593,214.00	2,976,308.4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2.4.7.14	-	-
股利收益	7.2.4.7.15	-	145,241.2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4.7.16	-335,101.21	2,940,381.0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2.4.7.17	5,746.21	64,748.09
<b>减：二、费用</b>		<b>395,498.80</b>	<b>2,777,303.59</b>
1. 管理人报酬		216,182.78	1,321,495.37
2. 托管费		61,766.52	377,570.13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2.4.7.18	17.04	21,389.60
5. 利息支出		-	755,436.4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755,436.40
6. 税金及附加		4,663.60	22,128.48
7. 其他费用	7.2.4.7.19	112,868.86	279,283.6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214,789.41</b>	<b>11,540,692.69</b>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214,789.41</b>	<b>11,540,692.69</b>

### 7.2.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6,544,244.83	60,716,643.69	157,260,888.5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14,789.41	1,214,789.4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570,681.64	-12,529,389.33	-32,100,070.9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097,912.62	1,992,401.10	5,090,313.72
2.基金赎回款	-22,668,594.26	-14,521,790.43	-37,190,384.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	-	-	-

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6,973,563.19	49,402,043.77	126,375,606.9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1,701,933.47	69,688,311.47	201,390,244.9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540,692.69	11,540,692.6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5,157,688.64	-20,512,360.47	-55,670,049.1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3,279,575.92	42,410,174.62	115,689,750.54
2.基金赎回款	-108,437,264.56	-62,922,535.09	-171,359,799.6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6,544,244.83	60,716,643.69	157,260,888.5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2.1 至 7.2.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莹，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洪涛

## 7.2.4 报表附注

### 7.2.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第 1706 号《关于核准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539,572,600.27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 48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信用互利分级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39,699,850.8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27,250.5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优先类份额(以下简称“互利 A”)及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进取类份额(以下简称“互利 B”)。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只接受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互利 A 与互利 B 只可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投资者可选择将其在场内申购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按 7:3 的比例分拆成互利 A 和互利 B，但不得申请将其场外申购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进行分拆。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场外信用互利基金份额跨系统转托管至场内并申请将其分拆成互利 A 和互利 B 后上市交易，也可按 7:3 的配比将其持有的互利 A 和互利 B 申请合并为场内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

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互利 A 与互利 B 的基金份额净值关系为 7 份互利 A 与 3 份互利 B 构成一对份额组合，该份额组合的份额净值之和等于 10 份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之和。基金份额净值按如下原则计算：国泰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净值按照计算日本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基金份额总数(包括信国泰用互利份额的基金份额数、互利 A 的基金份额数和互利 B 的基金份额数)计算。互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第 1 个基金份额折算日期间、或自上一个基金份额折算日(定期折算日或到点折算日)后的下一个日历日起至下一个基金份额折算日期间，以 1.000 元为基准，互利 A 的约定日简单收益率(约定基准收益率除以 365)单利累计计算。计算出互利 A 的份额净值后，根据互利 A、互利 B 和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各自份额净值之间的关系，计算出互利 B 的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定期进行份额折算。在每个会计年度(除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会计年度及定期折算日前 3 个月内发生过到点折算的会计年度外)的第一个工作日，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互利 A 和信用互利基金份额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折算前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持有人，以每 10 份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按互利 A 的约定收益，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分配。折算前的互利 A 持有人，以互利 A 的约定收益，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分配。折算不改变互利 A 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互利 A 净值折算调整为 1.000 元、份额数量不变，相应折算增加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场内份额。

除以上基金份额定期折算外，本基金还将在以下两种情况进行到点折算：即当互利 B 的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 1.600 元时或当互利 B 的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 0.400 元时。

当互利 B 的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 1.600 元时,则该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为到点折算日。折算前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分配,其持有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 1.000 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增加。折算前的互利 A 持有人,以互利 A 的约定收益,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分配,其持有的互利 A 净值折算调整为 1.000 元,份额数量不变,相应折算增加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场内份额。折算前的互利 B 持有人,以互利 B 的约定收益,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分配,其持有的互利 B 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 1.000 元,份额数量不变,相应折算增加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场内份额。

当互利 B 的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 0.400 元时,则该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为到点折算日。折算前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 1.000 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折算前的互利 A 持有人,其持有的折算前的互利 A 净值折算调整为 1.000 元,相应折算增加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折算前的互利 B 持有人,其持有的互利 B 净值折算调整为 1.000 元并相应折算调整份额数量。以上折算过程中互利 A 与互利 B 的基金份额配比保持 7:3 的比例不变。

本基金投资人初始场内认购的基金份额合计 70,529,945 份,于 2012 年 1 月 5 日按 7:3 的基金份额配比分拆为 49,370,961.00 份互利 A 与 21,158,984.00 份互利 B。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2]11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互利 A 和互利 B 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上市交易。除非基金管理人另有公告,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暂不上市交易。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场内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申请分拆为互利 A 和互利 B 后上市交易,或者将其持有的场外信用互利基金份额跨系统转托管至场内申请分拆为互利 A 和互利 B 后上市交易。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 份额与互利 B 份额终止上市的公告》及 3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基金名称变更的公告》,本基金将于份额折算日基准日 2020 年 3 月 18 日日终将互利 A 和互利 B 折算为成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互利 A 份额和互利 B 份额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终止上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债券

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本基金不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或增发，还可持有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持有股票被派发的权证、因投资于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存出保证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 7.2.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本基金于基金合同失效日转型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相应延长存续期至不定期，因此本基金财务报表仍以持续经营假设为编制基础。

#### 7.2.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7.2.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2.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 7.2.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7.2.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 7.2.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2.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7.2.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7.2.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

#### 7.2.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 7.2.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

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2.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2.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在存续期内，本基金(包括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互利 A、互利 B)不进行收益分配。

#### 7.2.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 7.2.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

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 7.2.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2.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7.2.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7.2.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 7.2.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

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 7.2.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2.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7,574,431.99	1,223,379.42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7,574,431.99	1,223,379.42

##### 7.2.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3 月 18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6,871,184.80	109,800,822.70
	银行间市场	10,248,625.89	10,568,000.00
	合计	117,119,810.69	120,368,822.7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17,119,810.69	120,368,822.70	3,249,012.01
项目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29,578,409.69	132,832,148.80	3,253,739.11
	银行间市场	10,248,625.89	10,579,000.00	330,374.11
	合计	139,827,035.58	143,411,148.80	3,584,113.22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39,827,035.58	143,411,148.80	3,584,113.22

#### 7.2.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2.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2.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3 月 18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0,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0,000,000.00	-

##### 7.2.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7.2.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0 年 3 月 18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0,271.65	1,329.5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30.88	-
应收债券利息	1,309,680.73	3,062,296.14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845.20
应收申购款利息	8.62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12.68	3.08
合计	1,330,104.56	3,062,783.52

#### 7.2.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 7.2.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应付交易费用。

#### 7.2.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334.35	165.64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其他应付款	-	-
预提费用	218,273.86	180,000.00
指数使用费	-	-
合计	218,608.21	180,165.64

#### 7.2.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35,788,008.32	96,544,244.83

本期申购	4,436,712.08	3,097,912.6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2,469,722.00	-22,668,594.2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2,504,252.48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0,259,250.88	76,973,563.19

注：(1)根据《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1 月 2 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和互利 A 份额实施了定期份额折算。互利 A 份额折算前份额为 2,654,683.00 份，新增份额折算比例为 0.026348147，折算后份额为 2,654,683.00 份，折算后份额净值 1.000 元；场外国泰互利份额折算前份额为 122,973,432.61 份，新增份额折算比例为 0.018443703，折算后份额为 125,241,619.09 份，折算后份额净值 1.1386 元；场内国泰互利份额折算前份额为 9,006,976.00 份，新增份额折算比例为 0.018443703，折算后份额为 9,243,042.00 份，折算后份额净值 1.1386 元。

(2) 截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止，本基金托管在深交所场内的基金份额为 4,187,020.00 份，托管在场外未上市的基金份额为 106,072,230.88 份，均为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于深交所上市的基金份额为 12,404,805.00 份，其中互利 A 8,683,363.00 份，互利 B 3,721,442.00 份。托管在深交所场内未上市的基金份额为 394,578.00 份，托管在场外未上市的基金份额为 122,988,625.32 份，均为信用互利基金份额)。

#### 7.2.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8,993,857.16	1,722,786.53	60,716,643.69
本期利润	1,549,890.62	-335,101.21	1,214,789.4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139,189.99	-390,199.34	-12,529,389.3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12,871.98	79,529.12	1,992,401.10
基金赎回款	-14,052,061.97	-469,728.46	-14,521,790.4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8,404,557.79	997,485.98	49,402,043.77

#### 7.2.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8日	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8,942.15	19,501.3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0.88	52,507.99
其他	18.22	918.50
合计	19,091.25	72,927.85

#### 7.2.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	10,697,592.0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	9,685,826.3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	1,011,765.67

#### 7.2.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3,739,875.32	196,196,571.76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2,707,224.89	188,965,101.06
减：应收利息总额	439,436.43	4,255,162.2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93,214.00	2,976,308.43

#### 7.2.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 7.2.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145,241.2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	145,241.23

#### 7.2.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35,101.21	2,940,381.00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335,101.21	2,940,381.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335,101.21	2,940,381.00

#### 7.2.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746.21	64,748.09
合计	5,746.21	64,748.09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 7.2.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7.04	20,427.1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962.50
合计	17.04	21,389.60

#### 7.2.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2,700.00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25,573.86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上清所查询服务费	300.00	1,200.00
银行汇划费用	295.00	2,083.61
债券账户服务费	9,000.00	36,000.00
上市年费	15,000.00	60,000.00
律师费	40,000.00	-
公证费	10,000.00	-
合计	112,868.86	279,283.61

#### 7.2.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2.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 7.2.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 份额与互利 B 份额终止上市的公告》及 3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基金名称变更的公告》，本基金将于份额折算日基准日 2020 年 3 月 18 日日终将互利 A 和互利 B 折算为成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转换结果的公告》，基金管理人以 2020 年 3 月 18 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将互利 A 份额、互利 B 份额按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折算后的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场外份额为 106,072,230.88 份、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为 4,187,052.份。

#### 7.2.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全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2.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2.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 7.2.4.10.2 关联方报酬

###### 7.2.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 18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16,182.78	1,321,495.3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522.73	105,356.0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7% / 当年天数。

###### 7.2.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 18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1,766.52	377,570.1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 7.2.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2.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2.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2.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2.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18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7,574,431.99	18,942.15	1,223,379.42	19,501.3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7.2.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在承销期间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 7.2.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7.2.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 7.2.4.12 期末（2020年3月18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2.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 7.2.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2.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2.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2.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2.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2.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基金资产整体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较高，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从本基金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由于本基金资产及收益的分配安排，优先类份额将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进取类份额则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7.2.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

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 7.2.4.13.2.1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年3月18日	上年度末 2019年12月31日
AAA	89,423,000.80	89,328,674.90
AAA 以下	30,945,821.90	43,476,113.90
未评级	-	10,606,360.00
合计	120,368,822.70	143,411,148.80

注：本基金持有的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政府支持机构债。

#### 7.2.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 7.2.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

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2.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 **7.2.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2.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 7.2.4.13.4.1.1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3月18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7,574,431.99	-	-	-	17,574,431.99
存出保证金	126.88	-	-	-	126.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71,200.00	75,580,960.10	11,516,662.60	-	120,368,822.7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33,799.87	133,799.87
应收利息	-	-	-	1,330,104.56	1,330,104.56
应收申购款	29,997.60	-	-	28,154.00	58,151.60
资产总计	50,875,756.47	75,580,960.10	11,516,662.60	1,492,058.43	139,465,437.6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2,799,255.12	12,799,255.1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7,956.04	47,956.04
应付托管费	-	-	-	13,701.74	13,701.74
应交税费	-	-	-	10,309.53	10,309.53
其他负债	-	-	-	218,608.21	218,608.21
负债总计	-	-	-	13,089,830.64	13,089,830.64
利率敏感度缺口	50,875,756.47	75,580,960.10	11,516,662.60	-11,597,772.21	126,375,606.96
上年度末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223,379.42	-	-	-	1,223,379.42
存出保证金	6,325.98	-	-	-	6,32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267,373.10	113,393,551.70	1,750,224.00	-	143,411,148.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690.41	1,690.41
应收利息	-	-	-	3,062,783.52	3,062,783.52
应收申购款	-	-	-	92,701.44	92,701.44
资产总计	39,497,078.50	113,393,551.70	1,750,224.00	3,157,175.37	157,798,029.5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32,464.81	232,464.8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8,553.25	88,553.25



应付托管费	-	-	-	25,300.93	25,300.93
应交税费	-	-	-	10,656.42	10,656.42
其他负债	-	-	-	180,165.64	180,165.64
负债总计	-	-	-	537,141.05	537,141.05
利率敏感度缺口	39,497,078.50	113,393,551.70	1,750,224.00	2,620,034.32	157,260,888.5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7.2.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利率外其他市场条件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3月18日	上年度末 2019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688,398.06	862,762.26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680,875.24	852,663.25

#### 7.2.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7.2.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利率品种策略、信用债策略、回购交易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的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7.2.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 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无), 因此无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无)。

#### 7.2.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1) 公允价值

#####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23,554,222.70 元, 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96,814,600.00 元, 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9 年 12 月 31 日: 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33,856,399.70 元, 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109,554,749.10 元, 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债券, 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 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 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 确定相关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同)。

#####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12月31日)

#### 8.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79,833,895.13	94.29
	其中：债券	579,833,895.13	94.2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072,570.03	4.40
8	其他各项资产	8,017,332.83	1.30
9	合计	614,923,797.99	100.00

#### 8.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1.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8.1.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8.1.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8.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4,054,705.10	3.1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595,900.00	3.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595,900.00	3.09
4	企业债券	336,968,458.80	76.4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49,842,000.00	34.0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5,372,831.23	14.8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79,833,895.13	131.57

#### 8.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49040	20 深铁 01	350,000	34,772,500.00	7.89
2	101901369	19 金融街投 MTN001	300,000	30,252,000.00	6.86
3	163760	20 京资 01	300,000	30,033,000.00	6.81
4	102000830	20 昆仑燃气 MTN001	300,000	29,172,000.00	6.62
5	101800299	18 金融街 MTN001B	200,000	20,898,000.00	4.74

#### 8.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1.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 8.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8.1.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39.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962,715.62
5	应收申购款	29,577.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017,332.83

### 8.1.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584	家悦转债	6,662,980.40	1.51
2	128109	楚江转债	4,970,275.20	1.13
3	128046	利尔转债	4,518,068.10	1.03
4	110062	烽火转债	3,733,894.00	0.85
5	127017	万青转债	3,346,820.25	0.76
6	123035	利德转债	2,607,642.60	0.59

7	128112	歌尔转 2	2,398,950.00	0.54
8	110048	福能转债	1,711,852.00	0.39
9	123049	维尔转债	1,595,831.20	0.36
10	110051	中天转债	1,311,640.00	0.30
11	113011	光大转债	1,238,800.00	0.28
12	113013	国君转债	1,194,800.00	0.27
13	110056	亨通转债	1,188,990.00	0.27
14	132018	G 三峡 EB1	1,178,100.00	0.27
15	127007	湖广转债	619,082.16	0.14

#### 8.1.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18日)

#### 8.2.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0,368,822.70	86.31
	其中：债券	120,368,822.70	86.3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574,431.99	12.60
8	其他各项资产	1,522,182.91	1.09
9	合计	139,465,437.60	100.00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2.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2.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2.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8.2.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8.2.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 8.2.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96,814,600.00	76.6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3,554,222.70	18.6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0,368,822.70	95.25

### 8.2.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880025	18 铁道 05	100,000	10,568,000.00	8.36
2	155134	19 金隅 02	100,000	10,207,000.00	8.08
3	136142	16 中铁 01	100,000	10,080,000.00	7.98

4	122659	12 石油 06	80,000	8,262,400.00	6.54
5	136318	16 中油 05	80,000	8,034,400.00	6.36

### 8.2.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2.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2.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2.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 8.2.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 8.2.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2.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2.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8.2.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6.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3,799.8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30,104.56
5	应收申购款	58,151.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22,182.91

### 8.2.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48	福能转债	3,334,089.20	2.64
2	110050	佳都转债	3,883,442.40	3.07
3	110052	贵广转债	33,261.20	0.03
4	110053	苏银转债	104,178.60	0.08
5	110055	伊力转债	48,558.40	0.04
6	110057	现代转债	98,977.40	0.08
7	110058	永鼎转债	39,011.60	0.03
8	113009	广汽转债	848,519.10	0.67
9	113011	光大转债	3,292,820.00	2.61
10	113013	国君转债	2,368,800.00	1.87
11	113017	吉视转债	3,126,340.80	2.47
12	113021	中信转债	46,048.80	0.04
13	113022	浙商转债	47,744.50	0.04
14	113024	核建转债	51,264.00	0.04
15	113025	明泰转债	82,344.00	0.07
16	113026	核能转债	78,491.80	0.06
17	113516	苏农转债	4,219,800.00	3.34
18	113530	大丰转债	55,834.80	0.04
19	113534	鼎胜转债	57,600.00	0.05
20	123022	长信转债	38,997.40	0.03
21	127011	中鼎转 2	22,496.00	0.02
22	127012	招路转债	182,666.40	0.14
23	127013	创维转债	75,285.00	0.06
24	128025	特一转债	577,650.00	0.46
25	128026	众兴转债	229,375.90	0.18
26	128059	视源转债	61,435.20	0.05

#### 8.2.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12月31日)

##### 9.1.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	户均持有的	持有人结构
------	------	-------	-------

	数(户)	基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155,985	2,681.21	403,635,826.42	96.51%	14,593,306.15	3.49%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2,348	2,419.53	-	-	5,681,044.85	100.00%
合计	158,333	2,677.33	403,635,826.42	95.22%	20,274,351.00	4.78%

### 9.1.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720.55	0.00%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1,400.99	0.02%
	合计	2,121.54	0.00%

### 9.1.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0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0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0
	合计	0

## 9.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 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18日)

### 9.2.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 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互利 A	-	-	-	-	-	-

互利 B	-	-	-	-	-	-
国泰互利	188,578	584.69	86,533,656.09	78.48%	23,725,594.79	21.52%
合计	188,578	584.69	86,533,656.09	78.48%	23,725,594.79	21.52%

### 9.2.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 互利A

本基金 A 类份额于本报告期末（2020 年 3 月 18 日）终止上市。

#### 互利B

本基金 B 类份额于本报告期末（2020 年 3 月 18 日）终止上市。

### 9.2.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互利 A	0.00	0.00%
	互利 B	0.00	0.00%
	国泰互利	614.82	0.00%
	合计	614.82	0.00%

### 9.2.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互利 A	0
	互利 B	0
	国泰互利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互利 A	0
	互利 B	0
	国泰互利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 10.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20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份

项目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A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份额总额	110,259,250.88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 基金总申购份额	549,901,880.24	17,312,938.2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 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41,932,030.55	11,631,893.4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 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32.00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8,229,132.57	5,681,044.85

## 10.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18日)

单位：份

项目	互利 A	互利 B	国泰互利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12月29日)基金份额总额	-	-	539,699,850.8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83,363.00	3,721,442.00	123,383,203.3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4,436,712.0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32,469,722.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8,683,363.00	-3,721,442.00	14,909,057.48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	110,259,250.88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 2019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 17:00 止。参加本次大会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各类基金份额（指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互利 A、互利 B）占权益登记日该类基金份额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达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法定开会条件，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各类基金份额（指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互利 A、互利 B）分别占到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各类基金份额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决议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同意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内容包括取消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及分级运作机制、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修改基金的投资、基金资产估值、基金的费用与税收、基金的收益与分配、基金合同终止等内容，更名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修订《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实施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同意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转型的具体时间和方式，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的有关内容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并根据《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相关内容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

自2020年3月19日起，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0年2月15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李永梅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2020年12月18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陈勇胜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邱军女士担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取消分级运作转型而来，投资策略相应变更，详见基金合同。修订后的投资策略也可参阅本报告2.2基金产品说明。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本报告期内上海证监局

对我公司进行检查并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了监管措施。

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20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 11.7.1.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兴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 资质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5)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 11.7.1.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

		额的比例		交总额的 比例		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	23,032,507.82	2.67%	179,700,000.00	2.36%	-	-
海通证券	222,961,115.34	25.83%	3,180,900,000.00	41.73%	-	-
中泰证券	50,851,222.36	5.89%	764,600,000.00	10.03%	-	-
中信证券	75,967,516.40	8.80%	549,600,000.00	7.21%	-	-
中信建投证券	338,106,508.90	39.17%	2,797,300,000.00	36.70%	-	-
长江证券	5,387,972.20	0.62%	150,700,000.00	1.98%	-	-
招商证券	146,922,387.72	17.02%	-	-	-	-

### 11.7.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 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18日)

#### 11.7.2.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兴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万联证券	1	-	-	-	-	-

注: 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 实力雄厚, 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 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 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 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 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 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

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 11.7.2.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9,655,349.10	96.02%	-	-	-	-
中信证券	294,586.40	2.93%	-	-	-	-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55,732.50	0.55%	-	-	-	-
招商证券	49,640.00	0.49%	-	-	-	-
万联证券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1-02
2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互利 A 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1-03
3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1-03
4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1-06
5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 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1-06
6	国泰基金旗下基金在 2020 年春节假期期间交易确认、清算交收、开放时间等相关安排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1-29



7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互利 B 份额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开始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2-11
8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2-12
9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2-12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0-02-15
11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型份额转换与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12
1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 份额与互利 B 份额终止上市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13
13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暨基金份额转换业务期间相关业务状态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13
14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14
15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 A 份额与互利 B 份额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17
16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基金名称变更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17
1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补充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20-03-17
18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及转换业务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19
19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转换结果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3-20
2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防范不法份子假冒本公司名义从事诈骗活动的公告	公司官网	2020-04-04
21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5-20
2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防范不法分子假冒本公司名义从事诈骗活动的公告	公司官网	2020-05-20
23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5-27
24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6-03
25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	《证券时报》	2020-06-10

	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26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6-15
27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6-16
28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6-17
29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场内申购、场内赎回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6-17
30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6-18
31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基金份额后续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6-19
32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	《证券时报》	2020-06-24
33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9-22
34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9-22
35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证券时报》	2020-09-26
36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0-11-24
37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证券时报》	2020-11-24
38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0-12-18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12.1.1 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0 年 08 月 19 日, 2020 年 09 月 0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157,322,600.08	-	157,322,600.08	37.11%

	2	2020年03月19日至2020年03月25日, 2020年05月12日至2020年05月27日	25,316,478.78	-	25,316,478.78	-	-
	3	2020年03月26日至2020年08月12日, 2020年08月18日	-	42,544,933.58	42,544,933.58	-	-
	4	2020年07月28日至2020年08月09日	-	26,257,330.42	26,257,330.42	-	-
	5	2020年09月03日, 2020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31日	-	87,388,796.64	-	87,388,796.64	20.61%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 12.1.2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年2月7日至2020年3月18日	24,858,005.11	458,473.67	-	25,316,478.78	22.96%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19年12月30日起至2020年2月10日17:00止。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会议议案于2020年2月11日表决通过,自该日起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决议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同意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内容包括取消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及分级运作机制、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修改基金的投资、基金资产估值、基

金的费用与税收、基金的收益与分配、基金合同终止等内容，更名为‘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修订《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实施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同意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转型的具体时间和方式，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的有关内容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并根据《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相关内容对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

自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由《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含）起终止办理场内赎回、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原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场内基金份额，将转登记至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立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上，仍持有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需根据本指引，对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重新确认与登记，此过程即为“确权”，确权完成后，此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办理场外赎回和其他相关业务。确权对象为截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交易时间结束后，仍持有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份额的持有人。2020 年 6 月 29 日（含）起，投资者可在开放式基金业务受理时间内办理基金确权申请（本基金分红期间除外，即 R 日至 R+1 工作日除外，其中 R 日为本基金权益登记日）。具体可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国泰信用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关于准予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 13.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层-19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 13.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